

统一社会信用代码

12620000MB1838438W

# 事业单位法人年度报告书

( 2020 ) 年度

单位名称 高速公路酒泉清障救援大队

法定代表人



王磊

国家事业单位登记管理局制

《事业 单位 法人 证书》 登载 事项	<b>单位名称</b>	高速公路酒泉清障救援大队	
	<b>宗旨和 业务范围</b>	负责所辖高速公路事故车辆、故障车辆清障服务和车辆救援服务；协助医疗急救、消防部门对事故现场的人员进行救助，维护高速公路行业文明形象；协助交警、路政部门做好施救现场的交通管制与疏导工作；突发事件发生时，与辖区收费管理所密切配合，负责排堵保畅、应急救援和交通疏导等应急处置工作；负责所辖路段巡查和道路运行信息的人工采集工作。	
	<b>住 所</b>	甘肃省酒泉市肃州区肃州路 50 号	
	<b>法定代表人</b>	王磊	
	<b>开办资金</b>	90 万元	
	<b>经费来源</b>	财政补助	
	<b>举办单位</b>	甘肃省交通运输厅	
<b>资产 损益 情况</b>	<b>净资产合计（所有者权益合计）</b>		
	<b>年初数（万元）</b>	<b>年末数（万元）</b>	
	122.14	89.59	
<b>网上名称</b>	高速公路酒泉清障救援大队	<b>从业人数</b>	27
<b>对《条例》和 实施细则有 关变更登记 规定的执行 情况</b>	上一年度，我单位严格遵守有关法律法规和《事业单位登记管理暂行条例》及其实施细则的规定，并严格按照宗旨和业务范围开展相关工作，没有违法违规等行为。		

开展业务活动情况

2020年主要工作开展情况：大队认真对照年初下达的各项目标任务，对标对表、逐项逐条进行了对照落实和实施，较好的完成了各项内控指标。一是严格执行《甘肃省高速公路车辆清障救援服务收费标准》，大队共计完成年计划任务5万元的117%，大队共计开展救援54起，事故车辆14起，故障车辆40起；6家社会救援机构开展救援454起，事故车辆216起，故障车辆238起。联合救援29起。二是切实做好车辆设备管理工作，健全完善“一车一档”，坚持周四车场日和换季保养制，使车辆设备完好率达到了100%、保养率100%。三是严格执行救援服务回访机制，逐次对施救车主进行隔班次回访，建立了“一车一访”电子档案和业务台账，使服务回访率达到了100%、服务满意率均达到了95%以上，全年无投诉事件发生。四是严格执行清障救援服务费解缴制度，每日定时对收取的施救费进行上缴，使执行率和解缴率均达到了100%。五是严格落实安全生产责任制，以学、训、查、改相结合的方式，促进职工安全培训覆盖率和整改率达到100%。六是全面落实从严治党和党风廉政建设“两个责任”，强化职工廉洁教育，教育覆盖面达到100%，全年无发生重大违纪违规及群体性上访事件。

<p>相关资质 认可或执 业许可证 明文件及 有效期</p>	<p>无</p>
<p>绩效和 受奖惩及 诉讼投诉 情况</p>	<p>无</p>
<p>接受捐赠 资助及其 使用情况</p>	<p>无</p>
<p>事业单位 委托意见</p>	<p>兹委托登记管理机关公示我单位年度报告书。            法定代表人：王磊              公章：            2021年3月10日</p>
<p>举办单位 意见（含 保密审查 意见）</p>	<p>该年度报告书情况属实，并经保密审查，可以向社会            公示              公章：            2021年3月15日</p>

填表人：李树海 联系电话：18093702689 报送日期：2021年3月10日